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 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2日以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本次为 紧急会议,召集人已对本次紧急会议作出说明,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所审议事 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 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一贺先 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 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订〈支付 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一)〉的议案》。

公司正在购买数据中心相关资产,并与交易对方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深圳 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房山中恩云数据中心项目之支付现金购买资 产协议》。为顺利推进交易,经审核,监事会同意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深圳市 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房山中恩云数据中心项目之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协议之补充协议(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 于重大资产购买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5-079)。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六日